103 年度第1次環保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:103年1月20日(星期一)下午13時30分

開會地點:聖公樓4樓會議室

主 席:陳校長金蓮 記 錄:吳美慧

應到人數:26人 實到人數:18人

出席人數:詳簽到表 缺席人數:詳簽到表

壹、宣布開會:下午13時30分

貳、 認可上次會議紀錄暨追蹤會議決議及指示:

確認上次會議紀錄,所有決議事項均依決議及指示執行中。

參、報告事項:

吳慶龍組長報告:詳工作簡報。

肆、提案討論:

提案一:請審議通過「103年度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」

說 明: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14條第2項規定,訂定本計畫。

决 議:依原提案內容通過(詳附件一)。

提案二:請審議通過「103年度安全衛生管理計畫」

說 明: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14條第1項規定,訂定本計畫。

決 議:1.全體教職員工之健康檢查頻率修正為兩年一次,惟 65 歲以上之 教職員於學校未辦理健康檢查之年度應自行至醫院進行檢查,並 將檢查報告及收據繳回核銷。

2.依上述文字修正後通過(詳附件二,修正部分以紅色字體表現)。

提案三:請審議通過「消防防護計畫」

說 明:依新北市政府消防局第三大隊淡水安檢小組要求修正本校消防防護 計畫,本次修正主要係增訂火源責任者,並明訂日常火源自行檢查 表、防火避難設施自行檢查表及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表。

決 議:依原提案內容通過(詳附件三)。

提案四:請審議通過「聖約翰科技大學儀器設備節能採購指引」

說. 明:依ISO50001管理系統稽核員建議可加強改善事項,訂定本指引。

決 議:將「聖約翰科技大學儀器設備採購能源使用評量表」中註二說明刪 除後通過(詳附件四,修正部分以紅色字體表現)。

伍、主席指示:

消防防護計畫內增訂火源責任者,應先行以通知或會議方式告知其職務及權責,若有必要應予以適當之教育訓練。

陸、散會:下午14時20分。